（上接A30版）

估报告确认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价公允，程序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及相关主体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认为公司本次重组不存在摊薄上市公司即期回报的情况。为应对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事项，公司制定了拟采取的填补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具体如下：

1、应对措施

为降低本次重组可能导致的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2）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3）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确保上市公司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到位、运转高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全力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如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7月26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2018-052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博瑞传播”）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成都传媒集团（以下简称“交易对方”）购买持有的成都传媒集团现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传播”）100%股权和成都公交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交传媒”）7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测算了本次交易完成当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相对上一期的变动趋势，测算结果显示本次交易不会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1、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2017年和2018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32元/股和0.010元/股。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的审阅报告》（川华信专（2018）342号），上市公司2017年和2018年1-3月备考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53元/股和0.015元/股。因此，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增厚上市公司的即期回报。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将得到进一步的保障。

2、本次交易摊薄每股收益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规模扩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水平获较大幅度提升，预期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将增厚。如若未来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经营效益不及预期，则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故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应对措施

根据预估，本次交易完成当年不会出现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但为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若出现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公司拟采取以下填补措施，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1、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2、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3、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确保上市公司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到位、运转高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确保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 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承诺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全力支持承诺由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 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如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6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2018-053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一般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成都传媒集团持有的公交媒体相关资产及业务，可能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博瑞传播；证券代码：600880）自2018年3月6日起停牌。

2018年6月5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6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8年6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 069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了上述回复事项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6月29日复牌。

2018年7月24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履行披露程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了本次重组目前阶段所需履行的程序。根据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现代传播100%的股权及公交传媒70%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资产重组尚需按照国资监管流程获得成都传媒集团作为国家出资企业的正式批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2018-054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8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8月10日13点 30分

召开地点：公司5号会议室（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A座23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8月10日

至2018年8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
1.0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
1.0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
1.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对价支付方式	√
1.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1.0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
1.0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
1.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数量	√
1.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锁定期	√
1.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上市安排	√
1.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
1.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安排	√
1.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1.1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决议的有效期	√
2	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及相关主体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成都传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分别于2018年6月6日、2018年6月26日和2018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会议召开前按要求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新闻宾馆等关联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0	博瑞传播	2018/8/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2018年8月3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本次会议。

（二）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18年8月10日13:30前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8年8月9日)。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 股东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法人股东委派的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应持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参会登记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大厦A座23楼。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电话：028-87651183、62560962

联系人：王薇、陆彦朱、李佳根

传 真：028-62560793

邮 编：610063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大厦A座 23 楼。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8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1.0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1.0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1.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对价支付方式				
1.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0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1.0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1.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数量				
1.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锁定期				
1.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上市安排				
1.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1.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安排				
1.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1.1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决议的有效期				
2	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8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及相关主体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成都传媒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博瑞传播

股票代码：60088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传媒集团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红星路二段159号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

一致行动人：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B座23楼

通讯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B座23楼

一致行动人：成都新闻宾馆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龙泉聚合1组

通讯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黄忠街8号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零一八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四、本次交易尚需成都传媒集团正式批准、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及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博瑞传播、上市公司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传媒集团、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成都传媒集团
博瑞投资	指	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闻宾馆	指	成都新闻宾馆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传媒集团、博瑞投资、新闻宾馆
公交传媒	指	成都公交传媒有限公司
现代传播	指	成都传媒集团现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指	公交传媒、现代传播
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交易标的	指	现代传播100%股权及公交传媒70%股权
股东大会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都市国资委	指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公司章程》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指	博瑞传播向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现代传播100%股权及公交传媒70%股权
股票	指	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传媒集团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成都传媒集团
企业类型	事业单位法人
法定代表人	连华
开办资本	51,500万元
举办单位	成都市委市政府
国家出资企业	成都市国资委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
住所	成都市红星路二段159号
通讯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10100660405652I2
经营范围	传媒经营及相关产业投资、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投资、信息及相关产业投资和其他业务
电话	028-80582110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传媒集团根据成都市国资委的批准，产权登记到成都市国资委。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成都市国资委为传媒集团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主要职责为依据成都市人民政府的授权，依照法律法规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依法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传媒集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传媒集团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单位：万元；比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成都日报报业集团	120,070	100.00	传媒经营
2	成都全搜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492	46.21	传媒经营
3	四川奇迹传媒有限公司	2,000	51.00	互联网信息服务
4	成都传媒集团现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	100.00	公交广告经营
5	成都新东方展览有限公司	2,000	51.00	组展办会
6	成都公交传媒有限公司	1,000	70.00	公交广告发布
7	成都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1,000	49.00	新城快报、地铁电视频道
8	成都市沙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	60.00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
9	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300	95.00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
10	成都新闻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40.00	100%	旅游
11	成都蓝海传媒有限公司	1,960.00	100%	股权投资管理

（三）主营业务及近三年财务状况

1、主营业务情况

成都传媒集团成立于2006年11月。2017年，集团资产规模达124亿元，2017年实现经营收入近22亿元，总体经济规模连续5年位居全国新闻报刊出版集团前列，在职员工9,100余人。传媒集团下属主要单位包括成都日报、成都商报、成都晚报、每日经济新闻、全搜索新闻网站、先锋传媒、公交传媒、地铁传媒、天府文化传播等构成的“新闻媒体方阵”，以及新闻实业、传媒文化投资、博瑞传播等为重点的“产业经营集群”。

传媒集团充分发挥媒体市场属性的同时，依托媒体影响力，构建了较为系统的“大文化”产业体系，下属有成都新闻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传媒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成都新东方展览有限公司、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新闻培训中心以及成都传媒集团先锋影视有限公司等产业单位，业务范围涵盖广告、发行、印务等传统媒体产业，网络、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兴媒体产业，影视、演艺、音乐、文化园区、动漫、游戏、会展、教育、酒店等关联媒体产业。

2、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额	1,248,688.87	1,296,074.62	1,283,126.57
净资产	644,367.07	653,438.20	663,367.09
资产负债率	48.40%	49.19%	48.30%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219,714.82	264,478.92	242,674.89
净利润	-407.39	8,290.69	12,780.52
净资产收益率	-0.06%	1.26%	1.83%

（四）最近五年合法合规情况

最近五年，传媒集团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传媒集团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书签署日，传媒集团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获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连 华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段后雷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编辑	中国	中国	否
王 雷	党委副书记、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方明远	党委委员、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 科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编辑	中国	中国	否
任 勇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陈海泉	党委委员、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伍江陵	党委委员、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少军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编辑	中国	中国	否

最近五年，上述人员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博瑞传播外，传媒集团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

二、一致行动人：博瑞投资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7月3日
经营期限	1997年7月3日至永久
注册资本	12,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曹建春
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B座23楼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33146 7XW
股东构成	成都传媒集团持股95%，成都博瑞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成都博瑞花园酒店持股1%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现代办公设备（不含彩色复印机），信息咨询，保险服务咨询，建筑机具，工业设备，保险柜租赁，实业投资，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建辅建材，装饰材料，农副产品（不含绿棉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工艺品（不含金银制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机电产品（不含汽车）的研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博瑞·创意成都”B座23楼
通讯电话	028-85916888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博瑞投资的控股股东为成都传媒集团，其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资委，其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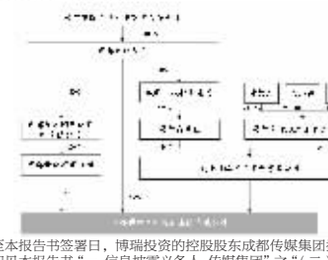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博瑞投资的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的基本情况见本报告书“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传媒集团”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主营业务及近三年财务状况

1、主营业务情况

最近三年，除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外，博瑞投资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

2、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额	581,446.61	628,909.32	618,255.97
净资产	358,762.26	385,460.36	393,819.33
资产负债率	38.30%	38.71%	36.30%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89,242.00	100,491.34	124,090.05
净利润	-18,379.91	366.83	5,635.69
净资产收益率	-4.94%	0.09%	1.39%

（四）最近五年合法合规情况

最近五年，博瑞投资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博瑞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书签署日，博瑞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获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袁继国	副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刘乃贵	副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吕公义	副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李翔宇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林婉虹	纪委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何 进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肖 敏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刘廷芳	财务总监	中国	中国	否
刁志莉	行政总监	中国	中国	否
孟方澜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最近五年，上述人员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博瑞投资，博瑞投资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

三、一致行动人：新闻宾馆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新闻宾馆
成立时间	1996年2月8日
经营期限	1996年2月8日至永久
注册资本	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勇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龙泉聚合1组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2202243721L
股东构成	成都新闻培训中心持股100%
经营范围	中餐类制售：含凉菜，不含生食海水产品，裱花蛋糕，鲜榨果蔬汁和水果拼盘；旅店，录像，录像厅，舞厅；卡拉OK；零售：香烟，雪茄烟；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会议及展览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